

中 華 民 國 三 年 一 月 九 號
行 政 公 署 政 報 處 發 行

湖 南 政 報

本 報 價 目

一 本 報 按 照 陽 歷 每 日 出 報 一 本
一 每 分 每 月 收 回 大 洋 六 角
一 零 售 每 分 銅 元 三 枚

一 外 埠 購 報 郵 費 以 購 報 之 多 寡 酌 加
一 夫 役 送 報 如 有 遺 漏 請 即 函 告 以 便 補 發

長 沙 育 嬰 街 宏 文 社 印 刷

目錄

命令

省令

都督兼民政長令 十三則

公電

本省發電

都督兼民政長致江華知事電

都督兼民政長致武昌呂民政長電

都督兼民政長致辰州陶司令電

各省來電

盛京許前民政長致 大總統副總統國務院各

省都督民政長電

盛京張署民政長致 副總統國務院各部蒙藏

事務局各省都督民政長電

各屬來電

江華知事呈 都督兼民政長電

公文

都督兼民政長咨覆 參謀部文

都督兼民政長覆國稅廳籌備處函

都督兼民政長覆孔教總會函

呈批

都督兼民政長批 五則

專件

湖南省三年度地方預算參考書式 (續)

命令

大總統令

特派許世英爲政治會議委員此令

任命張錫鑾暫兼署奉天民政長此令

蕭星垣吳嘉福均給予三等文虎章張秀奎給予四等文虎章曹文海丁達元均給予五等文虎章此令

任命裴鋼署理四川內務司長此令

據署雲南都督唐繼堯電陳勦辦雲趙賓川等縣股匪並獲辦要犯等情雲南自大理收復後匪黨有僞先鋒隊獨立隊南征隊敢死隊等名目分擾雲趙賓川等縣喬后股匪又復竄踞劍川縣城匪勢蔓延生靈塗炭殊深憤恨各該團營暨地方文武同仇敵愾或派隊赴援或分路進勦連日鏖戰擒斬甚多被陷地方陸續收復僞協司令官劉嘉賓爲逆首楊春魁死黨亦經拏獲正法匪亂漸平洵堪嘉慰所有在事出力之團長趙鐘奇著升授陸軍少將營長木振華管帶趙勳泰均着補授陸軍步兵中校鶴慶縣知事楊培堃營長蕭榮昌均着給予四等文虎章連長栗飛鵬着升授陸軍步兵中校哨弁顧權三着補授陸軍步兵上尉以示鼓勵傷亡弁兵查明分別從優獎卹仍由該督督飭各營追捕餘匪務絕根株以除後患此令

邢培模給予五等嘉禾章此令

教育總長汪大燮呈請任命許士熊爲秘書錢家治張宗祥王孝緝汪森寶王家駒白振民齊宗頤爲視學范還泰爲僉事應照准此令

兼代陸軍總長周自齊呈請將李冠英加陸軍步兵上校銜萬福麟加陸軍步兵中校銜王得勝授爲陸軍步兵少校應照准此令

兼代陸軍總長周自齊呈請授邢培模爲陸軍步兵少校應照准此令

農林總長張謇呈稱前工商部僉事謝淵呈請辭職謝淵准免本官此令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四日

省令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沅江縣知事

案據汝城何城如呈稱爲請飭追繳以清借墊而免拖累事緣城前清光緒癸卯年選充沅江縣教諭案定每年津貼並隨封穀五百四十石由首士按月致送閏月照加如遇水旱另籌歸欸以保安垸田九百三十畝郎荆垸鮎魚洲租一百九拾石謝家塞等處課錢二三百串爲的欸本有贏無絀自乙巳年曹邦鈺侵蝕瞞報入欸浮開出欸除前後抵補外尙欠穀二百四十餘石迨戊戌己酉庚戌三年周京尤而效之竟欠穀一千零四十餘石共欠一千二百八九十石迭牒請前縣傅知事國俊追繳終負固辛亥年京且糾學界將津貼業產概行提去每月僅送錢三十三串至五月又停止致城前後借墊錢一千三百餘串十月奉令裁缺追逋之客無臺可避不已呈請前都督譚飭追蒙批仰民政司飭沅江縣會集各所紳董照案追繳母任攔延傅知事集各紳董會商僉云所欠穀石皆周曹兩首侵吞所致宜追伊繳周京乃謂案有如遇水旱另籌歸欸一條己酉年被水應歸衆籌復央張聞銘李熙麟陳啓徵等請傅知事調處傳勸城以一年津貼捐入學校酌歸七百六十石每石折錢二串半公出半京繳並追京前年所限折穀錢一百三十串及當年所欠六月至裁缺之日津貼錢一百七十六串即交本年津貼錢八十串餘約出署日一概交清城受其愚約計可清借墊夫復何求各債主聞之皆促城

出署以還伊債豈料出署日傳知事只交錢壹百串稱清本年津貼川資亦在內而所訂七百六十石穀錢與周京前折穀票錢均未繳僅付張聞銘等限壬子年八月公繳三百八十石穀票一紙而周京躲避其應繳三百八十石且無限票時已出署去留兩難迫將銘等穀票押錢二百串略開市債始得回籍去年七月赴沅周京以被水爲詞只認繳一百三十串有票之錢其三百八十石無票之穀約俟來年延至九月底匿不見面惟張聞銘等繳穀一百石當糶錢二百餘串贖舊穀票與銘等改換今年七月交二百八十石新票其往來川資火食已墊一百餘串雖收百石亦如未收前七月屆限如沅銘等以未被水無詞可措乃推周京京又推曹邦鈺竊城以一千二百八九十石之穀減至七百二十石既不能當時繳清迄今三年猶彼此推諉是無天理城年已七十奔波至沅地隔千餘里時閱四五月今錢穀俱無貲斧已盡何以餬口是無人情且前都督批示煌煌膽敢玩視不遵並無國法非懇飭沅江縣知事速傳案澈追以清借墊勢必終困債臺暮年風燭何堪拖累爲此呈請都督俯賜察核格外體恤賞速批示不勝守轅待命之至等情據此除批卷查此案前據沅江縣知事呈稱應給該裁缺教諭津貼來年如數歸穀等情在案迄今事已逾年何以延不照付候令行沅江縣知事查明傳知該經手董士迅將應給前欸尅日繳齊轉發給領可也此批挂發外合行令仰該縣知事即便遵照辦理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五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湖南公立貧民藝徒學校校長竄坤

案據該校校長呈請指撥校址一案到署據此查現雖合署辦公所遺各公署均另有支配并無相當地點可以撥借該校所請應無庸議合行令仰該校校長即便知照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五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衡山縣知事

案據該縣國民趙鳳高等呈稱爲趙安相奇冤莫伸懇飭拘解劉耀衡等到案分別訊辦等情據此除批查此案迭據趙安揚趙而鏡等呈電業經飭令衡山縣知事秉公查明訊擬在案據呈各節候再令行衡山縣知事詳加研訊務得確實証據衡情定罪呈候核奪毋稍枉縱此批掛發外爲此令仰該知事即便遵批辦理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五日

都督兼民政長指令

令麻陽縣知事

案據該知事呈准縣議會咨請將前清宣統元年帶征鐵路租股未解錢三千五百三十九串六百三十五文留作改修行政廳及縣議會議場之用等情到府據此查鐵路收歸國有租股一律退還久經湘路公司宣佈有案現在各縣租股多係照章退給該縣未便獨異所有官廳議會自應另籌的款分別興修不得牽涉路款合行令仰該縣知事即便遵照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六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綏寧縣知事

案據綏寧劉維璋等呈武岡蕭憲章等藉學越界奪產懇究追賠等情據此除批皇殿菴如係爾族私置確有證據蕭憲章輒假辦學名義捏指該菴係伊族先世施捨統衆攫去莊穀四十

餘石平空佔奪實爲法所難容案經起訴法署候令行綏甯縣知事函知法官集證訊明依法裁判此批挂發外爲此令行該縣知事即便查照辦理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六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水警籌備處

案據王沅呈稱竊沅於民國元年一月二十一日曾以水師改爲水警酌擬章程呈請前都督譚沐批仰軍務部核議酌奪旋奉軍務部批王沅呈主張水師改爲水警事屬可行仍候民政司核奪辦理委任可也等因嗣沅於二月一日奉財政司陳委充城陵磯釐金專局文案兼辦空船局桂苒經年銷差回省本年三月歸家省親節屆新秋仍行束裝抵省欣逢福星降臨下車伊始以海軍領袖作湘省柱石既韜略之深諳自措施之悉當行見發政施猷爲民國先導定卜興利除疵造湘民幸福沅幸託幘幪莫供馳使雖無他長足錄惟於警察頗諳不揣樛櫟之庸用作蕪蕘之獻爰將前擬警察細則七章繕摺恭呈伏祈鴻裁施行等情據此除批所陳各節不爲無見候令行水警籌備處酌量採擇可也此批挂發外合行令仰該處即便查照酌量採擇此令

計鈔發章程一扣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六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衡陽縣知事

案據該縣城西花藥僧松雲呈稱爲糾衆強奪懇恩飭追事衡州府城西南二里許花藥寺明初僧先祖玉田創造也逮九世祖宗果以誦經得萬劉袁左等姓報酬田租三百餘石厥後添募田租一百餘石塘土稅錢三十餘串歷數百年子孫輪管無異契碑匾額糧票譜約寺中主牌寺側墓塔層層確據前清光緒二十九年房孽僧朗月當管旋以私意移交外派僧田靜田靜因秘密佔有改爲十方叢林僧探知控縣縣斷爲玉田子孫私業外派僧不得干與田靜翻控府斷如縣再控道和斷爲十方叢林田靜乘道祖遂賣僧祖山掘僧祖墓毀碑毀匾意圖穩佔僧上控撫督均批覆訊適值反正民國元年三月僧控訴高等審判廳蒙集訊判決該寺方丈即玉田法派該寺財產以兩僧管理之一由玉田附法推選一由玉田子孫輪當外派僧不得干與訟經兩朝案懸八載始得判決想無後虞二年三月四日奉到判詞四月二十日呈蒙衡州府知事曉諭進寺僧田靜知不能再佔已遁出該寺矣詎十方僧秀枝永定乃糾集一夥

憊僧成就謙受西域圓通超海空碧等數百人假原住雁峯寺之佛學會名色於五月八日陣臨該寺搶毀僧等多物毆逐僧等出寺而復佔之并運動守備隊兵駐守旋聞將僧先祖牌位毀棄僧房慧本正好往查被僧如航統衆圍毆傷鱗比呈報衡州地方檢察廳驗填在卷復上呈前譚都督及高等審判廳譚都督批應候高等審判廳核示飭遵七月三十一日高等審判廳訓令衡州地方法院照判執行至僧慧本被僧如航等兇毆應另行訊究八月二十八日呈蒙地方法院票飭執達吏幫同僧等臨佃收租佛學會知不能爭矣詎十方僧成就謙受等又糾集一夥憊僧名爲佛教會廣置衛兵并運動駐在該寺之守備隊第三營排長鍾桂友強阻執達吏私押僧松雲脅制各佃將該寺之租盡行收去復勒令撥佃致各佃戶紛紛告急僧等續呈地方法院高等審判廳內務司司法籌備處前譚都督各憲均批照判執行獨譚都督批將該寺基作爲衡州府佛教會分部會所將該寺產作爲會中經費致僧成就謙受等得志愈梟竊怪譚都督既批應候高等審判廳核示飭遵而高等審判廳已經訓令地方法院照判強制執行乃譚都督忽又批歸佛教會非特與高等審判廳相違反抑且前後若出兩人視法權如兒戲假豪暴以威燄此秩序所以大擾也夫物權爲法律所保護公私一致不得謂假公益名目遂可侵奪私權也况衡州佛教會分部本十方憊僧成就謙受等因佔僧花藥寺不得遂號召黨徒串通兵士假佛教會分部之名出而攫之蓋先有奪產之觀念然後假會以濟其惡何公益之有乎且僧花藥寺被僧田靜等強佔控爭累年已經高等審判廳判決確定矣又安

可變更乎判決確定若可變更又安用審判廳乎司法權爲行使國家統治權之一種無論何人不能破壞若使佛教會分部得而侵越之蹂躪之又何以成爲國權乎幸逢明公下車伊始即有凡侵奪民產者無論其所假借爲何項名目悉予發還之示仁政一頒萬姓歡悅是用詳具顛末呈請大都督察核賞准令飭衡州地方法院諭退駐在該寺之守備隊兵士解散衡州佛教會分部票拘僧成就謙受西域圓通超海空碧等到案勒令繳出花藥寺一切產業及強收之田租照高等審判廳判決訓令執行庶法權伸張奸豪無所施其技而社會自安寧矣所有高等審判廳判詞及訓令前已粘呈在案不贅等情據此除批呈悉各屬寺產輾轉之案本兼民政長已另籌有辦法通令各縣遵照仰候令行衡陽縣知事查照新令辦理此批掛發外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切切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六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長沙縣知事

案據該縣善西七都青天寺僧慧諳慧智呈控朱懋壬等捐契奪產懇飭勒繳等情據此除批呈悉各屬寺產輾轉之案本兼民政長已另籌有辦法通令各縣遵照在案仰候令長沙縣知

事查照通令辦理此批外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切切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六日

都督兼民政長指令

令湘潭縣知事

案據實業司案呈奉本兼民政長指令內開案據本司呈據湘潭縣知事會委呈復查勘楚寶實業公司有礙市場和平解決一案轉呈到署據此查該印委等勘斷此案情形尙屬妥協應准如呈銷案令飭本司查照並行該印委等知照等因正遵奉間適值合署辦公呈請核辦前來合行令飭該知事即便遵照並轉委員知照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八日

都督兼民政長指令

令水警籌備處

案據飛翰水師田統領鎮藩水師楊統領玉生會呈請將水師改編水警更換名目制服等情

一案除批據呈已悉仰即會同水警籌備處妥酌辦理此繳印發外合就令行仰該處即便會同該統領等妥擬辦法列表附說迅速呈候核奪切切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八日

都督兼民政長指令

令慈利縣知事

案據該知事呈報解散城鎮鄉各議會情形並請援照都團保甲例重申整飭以靖地方等情查前因各屬議參鎮鄉各會解散冬防吃緊飭各該縣知事迅速選任公正士紳舉辦挨戶團並會同防營隨時嚴密稽查業於漾日通電飭遵在案茲據前情應即查照辦理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切切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八日

都督兼民政長指令

令寧鄉縣知事

案據該知事呈報遵令截止餉捐情形並繳捐未齊之戶其公債是否照譚前督魚電發給抑即普通發給呈請示遵等情據此查譚前督五月內所發魚電限定六月十日內自願不領債票者准折半呈繳繳六成以上其仍願領債票者照比例遞減法暫給債票等因係由當時餉捐未停對於繳捐未齊之戶特別規定現在既由公家宣告停收非由人民請願減納與譚前督任內情形迥不相同凡在此次截止期限以前繳捐之戶自應按數一律發給債票以昭公溥事關全省公債手續應歸一致合行令仰該知事即便遵照辦理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八日

都督兼民政長訓令

令祁陽縣知事

案於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據財政司呈稱案奉鈞府令開案據祁陽縣學生李文等稟稱周舉等辦理餉捐分局濫支侵蝕請予查究等情據此查核所稟各節如果屬實殊堪痛恨亟應澈查究辦除批示外合行令飭爲此令仰該司立即按照控情詳查明確核辦具覆並由司將從前餉捐委員及經手餉捐之知事各收解支三項賬據逐一調齊詳加考核有無浮濫侵蝕之弊據實彙報以憑核辦勿違此令等因到司奉此查祁陽餉捐前經該分局坐辦伍芬衡將

捐數收數局用等項呈報到司查核報銷其中所列各項未免近於浮濫比經本司逐項批駁責成該坐辦如數賠還並令知該縣知事遵照辦理各在案迄未據該知事呈覆到司正擬令飭該知事從嚴追繳以重餉需茲奉前因除令飭該知事將該坐辦浮用之款從速追繳外所有遵查祁陽餉捐各緣由理合備文呈請鈞府察核施行等情據此查此案既據該司呈稱該縣餉捐分局坐辦伍芬蘅報銷各項確有浮濫並經該司飭令追繳何以遲遲至今迄無呈報合特令行該知事即將該伍坐辦此項浮濫各款尅日嚴加追繳毋再延忽致干重咎仍將奉文後辦理情形具覆察核切切此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一月八日

公電

本省發電

都督兼民政長致江華知事電

永州專送江華譚知事送電悉查此案前據該知事呈報當經批令緝勒蔣運啓等務獲追究在案據電各節蔣運啓游鎮堃胡學瑗等既已查拏獲案訊據供稱侵虧屬實應由該知事從嚴比追按律擬辦一面提充該犯等家產備抵並算明司法禁煙等虧數一併追繳以重帑藏而儆效尤仰即知照並轉陳委員知照仍將辦理情形另文呈報查攷事關公款毋稍瞻徇是爲至要都督兼民政長湯麻印

都督兼民政長致武昌呂民政長電

武昌呂民政長鑒查前准貴署函貴省已於藕池口開辦米糧捐局囑將兩湖米捐局附入代辦等因當以藕池口兩湖米捐局業經照案設立現米禁已弛進行正力承示不及遵從等語電復在案茲復准函前因查藕池設局係照上年兩湖合辦新案辦理現在開禁已久該處分局極關重要所屬通融移入米糧捐局辦理之處似與原案不合應請仍照前電迅飭石首公安監利等縣知事查照出示曉諭至緝公誼湯薌銘陽印

都督兼民政長致辰州陶司令電

辰州第五區陶司令支電悉冬防安靖甚慰望仍認真辦理都督湯虞印

各省來電

盛京許前民政長致 大總統副總統國務院各省都督民政長電

北京 大總統副總統鈞鑒國務院各省都督民政長並轉護軍使鎮守使巡閱使經略使均鑒一月四日奉 大總統令特派許世英爲政治會議委員此令又任命張錫鑾暫署奉天民政長此令世英遵於本月七日交卸謹此電聞世英陽印

盛京張署民政長致 副總統國務院各部蒙藏事務局各省都督民政長電

北京 副總統鈞鑒國務總理各部總長蒙藏事務局各省都督民政長將軍都統巡閱使護軍使鎮守使鑒一月四日奉 大總統令任命張錫鑾兼署奉天民政長此令錫鑾當於七日接受奉天民政長篆務特聞張錫鑾虞印
各屬來電

江華知事呈 都督兼民政長電

長沙都督國稅廳鈞鑒財政科長蔣運啓科員游鎮堃管理員胡學瑗等已遵示於十二月二十三日督隊查獲收押現陳委員催解來江比即會同提訊據科長供稱國稅收入係科員游鎮堃經理地方稅捐係管理員擔任去年曾解毫銀六千元未奉回批至清查欸項正供舊虧銀一千五百八十九兩有奇稅契舊虧毫銀二千元其餘司法禁煙罰欸常平倉穀等項虧數甚鉅不在此內似此貪蠹若不嚴行比繳此項現欸倘再抗延應否提充家產全數抵償速乞

示遵再委員限促陰曆年底須赴永明或即電知事追繳委員陳誦芬江華知事譚鴻藻叩送
印

公文

都督兼民政長咨覆 參謀部文

爲咨覆事案准 貴部咨開前准貴省咨送陸軍大學校初審各員現經本部核閱成績平定分數計取准貴省攷試合格者共二十六員相應將該員等姓名及再審試驗手續繕單備文咨請查照希即轉飭該員等屆期親赴該校報到聽候再審試驗可也此咨等因計再審試驗手續及初審錄取名單各一紙准此應即轉飭單開各該員務於明年一月十日以前先來敝署報到以憑酌發川資併飭遵限赴校報到以免違誤除牌示外相應備文咨覆 貴部請煩查照此咨

參謀部

都督兼民政長覆國稅廳籌備處函

逕覆者案准貴處函開據三汊磯釐局函報有直隸人盧光甲由靖港裝米二船約五百餘石經過該局稱係鈞府購辦軍米不允查驗完釐闖越過局並稱尙有米七千石除運至岳州三千石外尙有數千隨後即至等情據此敝處查軍米一項向惟封禁期內他省來湘購運出省之軍米始由鈞府給照裝運非經特許仍應照完釐捐至省內各營購買食米向與民人一律完釐並無免納先例茲盧光甲之米由下游裝載上駛並非出口僅係尋常軍人購買食米自未便免予完釐致啓商民影射之弊相應函請鈞府轉飭各營嗣後軍界購米經過釐金局卡

仍應照章完釐藉杜影射等因查外省各軍隊來湘購運兵米者無論是否封禁期內敝署於接准來文後查係應予免釐均經發給護照在案嗣後遇有應請免釐之件於填發護照後面函達貴處轉飭各局卡驗照放行以免商人影射至尋常軍人購買食米自應一律照章完釐除通飭各營遵照外相應函覆貴處煩爲查照此致

國稅廳籌備處

都督兼民政長覆孔教總會函

逕覆者案准貴會會員周逸函稱選派北京代表旅費無着請將諭撥之補助費三千元擲下等因查此案據前內務司任司長呈請在國民捐項下撥銀三千兩作爲貴會經費等情當以前據該司具呈業經函知審計分處審酌應俟覆到再行示遵等語批示在案准函前因現在尙未准審計分處函覆到署一俟覆到即行函達照撥相應函覆貴會煩爲查照此致

孔教總會

呈批

都督兼民政長批

宋曉嵐爲既封復毀背章濟私懇另飭勘并給照辦由

實業司案呈據呈尹先用所開常寧縣屬桐子塹竹山塹煤礦在沈利禴私開大堡隘煤礦之側該縣黎知事不封沈礦反將尹礦封禁該商民前經受尹姓請約入有開辦各款請予飭勘照封沈礦准該民開辦等情查沈利禴暨尹先用所開之礦均未經立案實屬有違礦章惟該知事于雙方同罪異罰亦非平允仰南路鑛山監督署長會同該知事速將情形查明一併封禁呈復核奪抄呈批繳

擴利鑛務公司總理張凱等爲藉延穩占拖累難堪匪飭封隆案終莫結由

查此案前據該民等具呈實業司業經批飭聽候常寧縣知事暨南路鑛山監督署長復訊斷結在案嗣據尹沐膏等呈稱該鑛原係租討尹劉兩姓之業該民等串通蔣仁堂等偽造租發字據冒充山主圖佔萬發隆等情并據該業主劉榮楚尹治齋等呈同來由復經詞批飭該縣知事併案訊辦在案仰候具復到署再行核奪此批

大綸紋織公司呈請追償損失由

查湘省暴徒搜括公私財產詭寄公司託名實業者指不勝屈而內容極爲秘密如查辦不爲嚴速稍縱即逝是以一經調查報告即須查封查封之後仍准聲明核辦如有歧誤

即行啓封此本查辦使所固有之權限亦即湘中商民應服從之命令該公司查無龍璋之股分既已啓封照常營業又何名譽恢復之可言至稱警吏收沒及啓封之時該公司有失去財物情事何以不立時稟報警廳查辦而於事後來府呈控顯有捏飾惟在官人役亦宜從嚴取締姑候令飭警察廳查明核辦具復此批

天民報館呈請啓封以維言路由

查該報館鼓吹獨立反對中央之論說極爲暴烈如七月初六之號外七月二十三之社論狂悖達於極端其餘謬論邪說更指不勝屈本查辦使僅予查封未加懲辦已屬格外從寬乃敢巧爲辯飾希冀啓封實屬荒謬特斥

大同日報社稟

據該報社初稟謂於獨立時間處於勢力範圍之中言論不能自由至取消獨立以後並無悖逆言論呈請檢察二次來稟則又稱取消獨立之次日及第三日選論時評不免仍有悖逆語句因係先一日發稿所致是知前稟強詞之不能奪理故又以狡飾之詞復行稟瀆查各報發稿皆定於前一日斷未有前二日發稿者此種欺人語其誰信之且查閱獨立期間該報言論皆語語激刺處處精核其爲亂黨籌畫者慮周藻密並非迫於勢力敷衍門面之詞足見該報實爲亂黨之媒本兼民政長僅予查封已覺輕縱而猶嘵嘵置辨實屬妄謬特斥

專件

湖南省三年度地方預算參考書式 續

歲入經常門

縣地方收入

科	目	三年度		二年度		比增	減較	備	考
		預算數	度	預算數	度				
第九節	店捐								
第十節	橋捐								
第十一節	樂戶捐								
第十二節	茶館捐								
第十三節	飯館捐								
第十四節	魚捐								
第十五節	屠捐								
第十六節	肉捐								
第十七節	夫行捐								
第十八節	其他雜稅雜捐								
第二款	縣有官業收入								

第一項 縣有官業收入									
第一目 縣有官業收入									
第一節 田租									
第二節 房租									
第三節 地租									
第四節 其他租金									
第三款 雜收入									
第一項 雜收入									
第一目 雜收入									
第一節 田賦券費									
第二節 契紙工本									
第三節 田賦三分月息									
第四節 田賦催追費									
第五節 違警罰款									
第六節 其他罰款									
第七節 其他一切雜收入									

未完